

南方恒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二个保本期转入第三个保本期 过渡期折算结果的公告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14年11月21日发布的《南方恒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保本期到期操作规则及转入下一保本期的相关规则公告》的相关规定，南方恒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第二个保本期到期操作结束后，第三个保本周期开始前，设置过渡期，过渡期时间自2014年12月24日至2014年12月29日，过渡期的最后一个工作日为基金份额折算日。在折算日日终，本基金管理人将对登记在册的基金份额实施折算。折算后，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1.00元， $\text{基金份额折算比例} = \frac{\text{折算前基金资产净值}}{\text{折算前基金份额总数} \times 1.00 \text{元}}$ ，基金份额折算比例保留到小数点后9位，基金份额以截位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并采用循环进位的方法分配因小数点运算引起的剩余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数按照折算比例相应调整，以调整后的基金份额作为自动计入本基金第三个保本期的基金份额数。

经本公司计算，并经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2014年12月29日本基金折算前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04，依据前述折算规则，2014年12月29日确定的折算比例为1.004296664，经折算后，2014年12月29日基金总份额调整为603,540,703.85份，调整后的基金份额为计入本基金第三个保本期的基金份额数。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其持有的基金份额所代表的资产净值总额保持不变的前提下，基金份额数额按折算比例相应调整并进行变更登记。

按基金份额净值计算，投资人持有的基金份额价值，除循环进位因素影响外，折算前后无实质变化。投资人自公告之日起可查询经登记机构及本公司确认的折算后份额。

本基金第三个保本期的起始日为2014年12月30日，保本期为3年，保本期到期日为2017年12月30日；如该日为非工作日，则保本期到期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投资人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31日